

河南省教育厅处室函件

教高函〔2026〕51号

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关于提交 2025 年度高校教学实验室安全工作 年度报告的通知

各高等学校：

根据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加强高校教学实验室安全工作的通知》（教高厅函〔2017〕2号）要求，进一步加强高校教学实验室管理，现组织开展 2025 年度高校教学实验室安全工作年度报告填报工作，具体安排如下：

一、总体要求

各学校要高度重视教学实验室安全工作，认真总结 2025 年度本校教学实验室安全工作各项情况，客观、全面反映教学实验室安全工作成果和存在问题，如实填报各项数据，加强审核，确保数据的真实性和完整性。

二、具体安排

高校教学实验室安全工作年度报告须通过“高校教学实验室安全工作年度报告管理系统”（网址：<http://101.43.72.27>）报

送，报送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3 月 20 日 17:00 前。年度报告填报为每年例行工作，各学校继续使用上一年度网络报送的联系人及账号密码。操作手册、操作流程和用户名查询等信息详见“系统帮助——系统文档”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为保证填报工作顺利进行，请各学校接到通知后上报联系人信息，并于 2 月 6 日前在线填报工作联系人信息（填写链接：<https://shimo.im/forms/25q5XGjy5VTaa3Dg/fill>）。各学校联系人如有更换，请及时加入“2025 年度高校教学实验室安全年报”微信群。

省教育厅高教处联系人：

田 恒 联系电话：0371-69691855

省教育厅职成教处联系人：

王 东 联系电话：0371-69691878

河南省高校实验室工作研究会联系人：

洪 旭 联系电话：0373-3326011



（依申请公开）

